

台山市华侨中学女师校友楼改造工程

设计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（资质）要求

1、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政上独立，合法运行的独立法人；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方案择优选取的范围。

2、本次采购服务供应商应具备建筑工程设计乙级（或以上）的资质，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的企业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本工程主要是对女师校友楼（美苑）建筑主体安全改造及配套设施设备更新提质进行设计，范围是台山市华侨中学女师校友楼。按照有关基建工程建设程序，设计单位根据项目业主要求，开展工程项目设计编制工作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1、项目建安费约为 90 万元。

2、服务金额:最低 32400 元，最高 40500 元。

3、参照原国家计委、建设部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计价格[2002]10号)(2002 修订本)的收费标准，专业系数取 1.0，难度系数取 1.0，附加系数取 1.0。工程设计费为 $900000 \times (9 \div 200) \times 1.0 \times 1.0 \times 1.0 = 40500$ 元，结合市场调节价，报价下浮率区间为 0%~20%，即 40500 元*报价下浮率。（例：按下浮 20%计算服务费用，即 $40500 \times (1 - 20\%) = 32400$ 元）。

4、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双方合同义务完成止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